

本校公民教育組將舉辦以下活動，該活動資料詳列於下，敬希細閱並填妥回條由 貴子弟交回負責老師，以便遵照辦理。

又本信函需加蓋校印方為有效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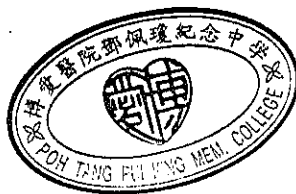
活動資料：

活動名稱	《智能手機達人大激鬥》教育劇場
日期	4-2-2015 (星期三)
地點	本校禮堂
時間	下午3:45 - 4:40
負責老師	劉家豐老師
備註	所有中一、二級同學必須出席

假若活動當日天文台懸掛八號或以上風球，或發出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訊號，有關活動將予取消。

特此通告

貴家長



博愛醫院鄧佩瓊紀念中學

二零一五年一月三十日

--X--

【校內活動家長通知書】

通告編號：14-204 (T33)

回條

敬覆者：

本人已獲知敝子弟參加 貴校公民教育組於二零一五年二月四日舉行之《智能手機達人大激鬥》教育劇場，本人當囑咐敝子弟遵從老師指導並準時出席。

此覆

博愛醫院鄧佩瓊紀念中學

家長簽署：

學生姓名：

班別： 班號：

二零一五年二月 日

此欄由負責老師填寫：

請班主任老師收齊並自行保管。